

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

桂环办函〔2018〕83号

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8 年 全区环境监察应急工作研修班通知

各市环境保护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全区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精神，总结2017年全区环境监察应急工作，安排部署2018年全区环境监察应急工作，做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专项排查整治工作，提升基层环境监察机构领导履职尽责能力，定于2018年3月22日至23日在南宁举办2018年全区环境监察应急工作研修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、地点、参训人员

（一）时间

2018年3月22日下午报到，23日培训。

（二）地点

南宁市喜相逢大酒店（地址：南宁市长湖路28号，长湖金湖路口，前台电话：0771-2536888）。

（三）参会人员

- 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分管厅领导。
 - 自治区环境监察总队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中心中层
-

以上领导。

3. 各市环境保护局分管领导和环境监察支队支队长，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主要负责人。
4. 各县（市、区）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- （一）授课：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察要点。
- （二）传达学习全区环保工作会议精神。
- （三）总结 2017 年全区环境监察工作，分析 2018 年环境监察工作形势，部署 2018 年全区环境监察工作任务。
- （四）座谈讨论内容

1. 如何提高四个配套办法案件数量和质量。
2. 讨论 2018 年全区环境监察、应急工作要点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各市环境保护局负责通知辖区内参加会议人员，并以市为单位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 17:00 前登陆全国环境监察队伍管理系统（http://219.143.244.187:8089/so_new/index.jsp）在线报名，同时将本辖区参加培训人员名单按照附件 2 要求汇总，发电子邮件至自治区环境保监察总队办公室邮箱（gxzhb65@163.com），以便准备培训资料。

（二）食宿统一由会务组安排，费用由自治区环境监察总队负责结算（请务必带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办理酒店入住手续）。

（三）本期培训人员较多，房间按两人一间安排，如需单住，

请提前告知，费用自理。

（四）提倡低碳生活，环保出行，减少车辆使用，建议与会人员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各站点可乘坐公交线路如下：

1. 南宁火车站：

公交车线路：中华友爱路口站，乘坐 19 路公交车，到金湖祥宾路口站。

2. 南宁火车东站：

公交车线路：南宁火车东站北站口乘坐 37 路公交车，到长湖金湖路口站。

3. 南宁埌东汽车站：

公交车线路：乘坐 45 路公交车，到长湖金湖口站。

（五）未尽事宜，请与自治区环境监察总队联系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卢飞禄 0771-5325482 13669601999

梁衍娥 13557859933

附件：2018 年全区环境监察工作研修班人员回执

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

2018 年 3 月 16 日

（信息是否公开：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18年全区环境监察工作研修班人员回执单

填报单位：